

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畢業生領取學位證書注意事項

1.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畢業生訂於 2/3(三)起開放領取學位證書。
2. 1/28(四)起開放查詢離校手續審核結果，如有未完成或疑問者請洽各審核單位辦理。
3. 2/2(二)中午 12:00 起開放查詢畢業資格及列印離校手續單 (未取得畢業資格或未完成離校手續者無法列印)。
4. 碩士 (含碩專) 班學生畢業資格簽核程序及領取學位證書注意事項 (請參閱教務處/常用查詢連結/日間部畢業專區)
 - (1) 論文考試及格者將【**論文考試結果通知書**】繳交至註冊組登錄成績。
 - (2) 通知書送件後，請至學生管理系統/申請服務/學位申請考試自行下載【**碩士班畢業資格審核明細表**】，完成表件相關審閱及核章後再繳至註冊組。
 - (3) 上述程序完成三日後，請至學生管理系統/離校手續查詢離校手續審核結果及**領取學位證書時間**。
5. 領取學位證書時，請備妥**離校手續單、學生證、身分證** (委託代領者需備委託書)
 - (1) **離校手續單**：請至學生管理系統/離校手續下載列印，於領證書時繳交。(**未取得畢業資格或未完成離校手續者無法列印**)
 - (2) **學生證**：加蓋【校友卡】章戳後發還。學生證遺失者，請先至 My Portal-我的專區-校園 IC 卡線上掛失作業掛失，再於【離校手續單】下方填寫【**畢業生遺失學生證切結書**】。
 - (3) **身份證正本**(**驗畢歸還**)。
 - (4) 學位證書應本人親自領取，因故委託他人代領者，請代領人持委託人親筆簽章之委託書 (至學生管理系統/離校手續/委託書下載列印) 貼妥委託人身份證影本，不須繳驗正本，代領時需核對代領人之身份證件正本。